

宁县道路运输管理局

2019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（一）主要职责职能

1、主要贯彻执行行业法律法规和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策规定，履行道路运输市场公共事务管理职能，落实上级部门的各项工作部署和工作任务；

2、制定本辖区道路运输发展规划、工作计划；

3、培育本辖区道路运输市场，发展道路运输产业，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提供运输保障。

4、按照许可权限和程序，实施道路运输行政许可；

5、实施本辖区道路运输市场监管，对违法违规经营行为实施行政处罚，维护市场秩序，保护道路运输经营者、消费者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；

6、做好战备、救灾、抢险等物资运输以及特殊时期客货运输的组织工作；

7、搞好行业调查研究，掌握本辖区道路运输经济运行情况，及时向上级管理部门提供市场信息；

8、建立健全道路运输管理的各类台账，负责数据的收集、整理、上报，做好各项基础管理工作；

9、负责本辖区道路运输行业各项行政事业型收费、政府性基金的征收和解缴工作，对运价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；

10、实施道路运输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；

11、负责道路运输业统一单、证、票据等的发放、管理、清缴工作；

12、搞好道路运输行业精神文明建设、党风廉政建设和运政队伍建设；

13、完成当地党委、政府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

根据庆市编发【2007】63号文件通知，全市运管系统实行市以下垂直管理，名称为“宁县道路运输管理局”，正科级事业单位，隶属庆阳市道路运输管理局，乡镇一级不设运管机构，内设办公室、综合业务股（对外称宁县政务中心运政大厅）、运政管理股（对外称运政执法大队）三个股室。现有行政编制 24 名，机关工勤编制 17 名，事业编制 7 名。现有在职职工 21 人，其中非参公事业人员 21 人，较 2018 年人员无增减变化；退休 13 人，年底移交市社保，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。
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分析

（一）收入支出结构分析

1、收入情况：2019年财政拨款收入为2215025.09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2215025.09元，占财政拨款的100%。

2、支出情况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5670357.48元，结余4153.84元。基本支出2260592.15元，占总支出39.87%（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1593747.05，占基本支出的70.5%；商品和服务支出218998.85元，占基本支出的9.69%；退休费支出447846.25元，占基本支出的19.81%）。

3、项目支出：3409765.33元，占总支出的60.13%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

2019年度燃油补贴专项资金3413919.17元，资金到位，全部按标准，足额、及时发放到农村客运经营者手中，为本部门职能职责的实施提供了资金保障。

（三）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道路运输专项资金做到专款专用，设立各项目执行负责人，制定相关制度，严格按程序管理专项资金，每一笔资金的投入达到年初预定目标，为行政运行畅通、各项目任务完成提供经济基础。

三、专项组织实施情况

（一）专项组织情况分析

本单位专项资金由办公室、财务股、运政大厅组织实施项目，确保全县农村客运健康发展做出成绩。

（二）专项管理情况分析

专项管理达到年初任务目标，在预算资金下达后，我局严格管理执行程序，经公司上报、公示无异议报县交通局同意后，按时足额发放，做到了专款专用。

四、财政绩效情况

基本支出保证单位业务正常运行及职工工资正常发放。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，本单位2019年城市公交车9辆、出租车88辆、农村客运班线客车109辆（2661座）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3409765.33元。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补贴宁县辖区城市公交车、出租车、农村客运班线客车2019年正常经营的以上三类车辆的成品油价格补助。专项资金政策实施后，减轻了经营者的压力。为持续推进全县道路运输市场健康有序发展提供了保障。

五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要求，我局按照整体支出绩效评价，成立了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评价等次为“优”，项目综合得分97分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。

六、相关建议和意见

基本支出中，预算资金安排近几年一直没有提高标准，人头经费少，车辆费用高，物价上涨及工资调整等因素，适当提高运行预算资金安排；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；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批；持续抓好“三公

经费”控制管理;严格控制“三公经费”的规模 and 比例, 把关“三公经费”支出的审核、审批, 进一步细化“三公经费”的管理, 合理压缩“三公经费”的支出。